

河北法治报

权威报道 法治河北

河北法治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24年3月22日 星期五 农历二月十三 今日8版

总第8209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79 邮发代号 17-77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治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公安部部署打击长江流域污染环境犯罪区域会战

新华社北京3月21日电（记者 熊丰）

记者21日从公安部获悉，公安部近日部署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湖北、湖南、重庆、贵州、四川、云南等11个省份公安机关，集中开展打击长江流域污染环境犯罪区域会战。即日起至9月底，公安机关将采取有力措施，依法严厉打击涉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物污染环境、环境领域弄虚作假等突出违法犯罪活动。

公安部要求，要坚持专项治理与系统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相结合，全

力防控长江流域环境风险。要强化线索摸排，会同行政主管部门共同对危险废物所涉及的单位、区域和环节开展全面排查，提升环境犯罪动态感知能力，把握预警、防范、打击污染环境犯罪主动权。要强化破案攻坚，聚焦重点行业、重点对象、重点行为和突出问题，实施全环节、全要素、全链条打击，坚决斩断非法利益链条。要提高打击质效，坚持以集群战役和专案攻坚为抓手，以个案全链条打击牵动类案规模化打击。要加强协同配合，推动形成信息互通、工作协同、执法联动、合成作战的工作格局。

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会议召开

全力预防各类交通事故发生 坚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 张乔）3月19日，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视频会议召开，要求全力预防各类交通事故发生，坚决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会议要求，健全完善源头隐患排查整治、路面交通秩序管控、行业部门协同共治、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体系。通过健全完善体系，挂牌整治一批隐患突出路

正定县法学会赴京参加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共建点座谈会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 张哲）3月18日，正定县法学会参加了中国法学会在北京召开的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共建点座谈会，并作为6个共建点之一，就进一步推动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进行了汇报。

口路段，加强重点车辆动态监控，完善低速电动车等违规生产通报核查机制，对多次违法营运等车辆驾驶人，建立黑名单制度和退出机制；构建县、乡、村三级治理格局，推动农村“两站两员”规范化建设，大力推进学校周边道路安全、校园内部区域安全、交通安全宣传教育“三大提升工程”；系统性组织开展全民交通安全教育

主题宣传活动，持续开展“五大曝光”行动，向重点车辆驾驶人精确推送安全事项信息，有针对性防范交通事故。

会议强调，要在高速公路加快构建“三道防线一张网”管控模式，严查客运班车超速超员、农用车及摩托车非法载人、不佩戴头盔等违法行为；在城市道路进一步完善交通规划、优化路网结构、改进交通组织、加强停车管理，推进交通信号联网联控，多措并举改善道路通行秩序。

省道路加快构建市域、县域、高地联动和错时联勤机制；在农村道路以国省道穿村过镇路段为重点，严查农村客运班车超速超员、农用车及摩托车非法载人、不佩戴头盔等违法行为；在城市道路进一步完善交通规划、优化路网结构、改进交通组织、加强停车管理，推进交通信号联网联控，多措并举改善道路通行秩序。

据了解，近两年来，正定县法学会积极推进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制度落地见效，努力把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制度打造成为法学会服务基层法治实践的有力平台。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库全体成员充分发挥法学法律工作者的专业优势

和智库作用，主动当好法律知识宣传员、法律事务指导员、矛盾纠纷调解员、法律援助特派员和社情民意信息员，努力成为县委、政府中心工作的首席智囊，企业、行业健康发展的首席顾问，群众民生幸福的首席“秘

书”。2023年以来，该县首席法律咨询专家法治护航小分队开展了下基层“巡诊”系列活动，参与普法活动42次，受益群众达17000余人，回复法律咨询400余人次，参与联合化解各类重大矛盾纠纷案件10余件。

省检察院部署开展“亮剑-2024”检察侦查专项行动

聚焦“六类重点案件”精准发力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 柳红领 通讯员 张兴 王运海）3月18日，全省检察机关检察侦查工作会议召开，动员部署“亮剑-2024”检察侦查专项行动，聚焦“六类重点案件”精准发力。

根据部署，全省检察机关将紧密结合“检察护企”“检护民生”两个专项行动，扎实开展“亮剑-2024”专项行动，聚焦司法工作人员利用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经济纠纷、司法不公引起当事人信访、虚假诉讼、事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民生案件线索、执法司法专项检查案件线索、执法司法专项检查案件线索，以及社会关注度高、

反映强烈问题线索等“六类重点案件”，精准发力。

省检察院要求，全省检察机关要按照“加大力度、务必精准、稳步推进”要求，着力提升检察侦查办案能力，切实维护司法公正，助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为加快建设经济强省、美丽河北，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北篇章提供有力法治保障。要坚持问题导向，与时俱进完善检察侦查办案机制，积极推进检察侦查专业化建设，持续提升检察侦查办案能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铁军。

发挥典型案例引领示范作用 推动诉源治理工作走深走实

省法院发布第一批“总对总” 在线多元纠纷优秀案例

河北法治报3月21日讯（记者 李胜男）今天，省法院发布第一批“总对总”在线多元纠纷优秀案例，充分发挥典型案例的引领示范作用，以增进群众对非诉讼解纷方式的了解和认同，让更多当事人自愿选择通过调解方式解决纠纷，推动我省诉源治理工作走深走实。

据悉，省法院将分批发布“总对总”在线多元纠纷优秀案例。此次发布的5个案例，既有“法院+知产”合力调解商标权侵权纠纷案、“法院+人行”合力化解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也有“法院+工商联”高效化解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法院+工会”成功调解劳务合同纠纷，突出法院与各合作单位协调联动，充分发挥行业性专业性调解优势，实现纠纷高效、低成本化解，是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抓前端、治未病”的生动实践。

在“法院+知产”合力调解商标权侵权纠纷案中，沧州市新华区人民法院通过“总对总”机制，与知识产权纠纷调解委员会建立诉调对接，法官前移与调解员共同对相关证据进行审核，联动开展调解工作，并实现“诉调对接+司法确认”无缝衔接，实现了纠纷高效解决。

在“法院+人行”合力化解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中，秦

皇岛市海港区人民法院依托“总对总”工作机制，与中国人民银行秦皇岛市分行合作，开启“金融调解委员会+金融仲裁”双驱动工作模式，依法高效化解辖区内金融纠纷，为债务人和银行搭建起可行性还款方案沟通平台，提升纠纷化解效果。

在“法院+价格认证中心”共同调解桃树减产损失纠纷案中，饶阳县人民法院依托“法院+价格认证机构”快速对接机制，充分发挥价格认证机构对损失进行认定的专业优势，借助专家意见，共同解决价格争议纠纷，彰显了“总对总”机制的优越性。

在“法院+工商联”高效化解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案中，涿州市人民法院在“总对总”机制框架下积极延伸多元解纷触角，建立“法院+工商联”多元解纷模式，实现优势互补，同时充分发挥“示范调解”机制作用，促进系列纠纷实现诉前化解，达到了“调解一案，解决一片”的社会效果。

在“法院+工会”成功调解劳务合同纠纷中，滦平县人民法院与工会协调联动，密切配合，将劳务合同纠纷从刚性的“对簿公堂”转变为柔性的“诉调融合”，促进纠纷快速、高效、低成本化解，让劳动者维权更加简单。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7月施行 聚焦哪些群众关切？

□ 新华社记者 赵文君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条例对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做了进一步细化，对消费者反映强烈的如完善直播带货等新业态监管、治理大数据“杀熟”、加强预付式消费保障等问题进行了有针对性的规范。面对新业态下的新问题和新挑战，条例聚焦了哪些群众关切？又将带来哪些影响？

直播带货等新业态监管更细致

“家人们，好机会千万不要错过，价格已经打到最低了！”

直播带货越来越火，有的带货主播以所谓“远”低于商品原价的直播专属价作为促销策略，标高原价、以虚假低价套路消费者，并通过极力渲染、比价刺激等手段，吸引了大批观众。

一些消费者称，在观看直播购物时被主播的话语和气氛所带动，往往快速下单，对商品质量、经营主体并不了解，一旦遇到消费纠纷往往无法追溯，维权困难。

条例明确，发生消费争议的，直播营销平台经营者应当根据消费者的要求提供直播间运营者、直播营销人员相关信息以及相关经营活动记录等必要信息。

“进一步细化了对网络直播营销活动的监管。”中国人民大学国家发展与战略研究院研究员杨东说，条例为解决新业态萌发的新问题提供了明确的解决路径，营造更加安全、诚信、公平的网络消费环境，进一步激发消费潜力。

大数据“杀熟”等问题治理更精准

有网友晒出假日酒店预订截图，同一时间、同款房型，用会员和非会员账号下单，显示不同价格，而会员显示的价格更高。面对明显的价格差异，不少网友吐槽平台标价“任性”，区别对待消费者。

条例规定，经营者不得在消费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对同一商品或者服务在同等交易条件下设置不同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

“这精准地对大数据‘杀熟’，做出了规制。”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互联网法治研究中心主任刘晓春说，条例针对消费者知情权保障，从经营主体、商品服务、用户评价、交易条件等方面构建了有针对性的信息披露规则。

有的平台通过下单优惠的方式，诱导消费者开通自动续费，但自动续费往往只在续费成功后才通知消费者。上海的消费者张先生常常碰到视频平台、网盘、音乐软件等自动续费情况，在会员服

务到期前，平台从账户中自动扣款，会员服务将续期，而退订入口却非常难找。

条例对自动续费等收费方式细化了规定，经营者应当在消费者接受服务前和自动续费等日期前，以显著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

很多消费者在网购时会货比三家，如查看商品销量、店铺的评级，以及其他消费者的打分、评价、晒图等，但这些“销量”“好评”往往真假难辨。

对此，条例明确，经营者应当采用通俗易懂的方式，真实、全面地向消费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相关信息，不得通过虚构经营者的资质、资格或者所获荣誉，虚构商品或者服务交易信息、经营数据，篡改、编造、隐匿用户评价等方式，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

浙江大学经济法研究所所长张占江表示，这有助于打破消费者与经营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可操作性大大提升，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落到实处。

治理预付式消费跑路等顽疾更有保障

近期，某瑜伽连锁机构因资金问题闭馆停业，不少消费者想要退回卡里的余额基本无望，只能自认倒霉。北京的消费者王女士就是其中一员，她之前也办过

美容美发卡、游泳卡等预付式消费卡，也遭遇过商家跑路。

近年来，健身房、美容院、理发店失联跑路，卷走消费者大额预付费的恶意违约事件时有发生，部分商家甚至转移资金、临时更换法定代表人和股东，消费者要回预付款的维权之路艰难。这一顽疾如何彻底根除？

条例强化了预付式消费经营者的义务，明确规定了经营者按照约定退回押金和预付款等条款，弥补了现阶段下预付式消费的规则空白。

当前，在网游领域消费投诉中，涉及未成年人网络游戏的退费投诉激增。大部分家长的退费理由是孩子在父母不知情的情况下大额消费，对于未成年人消费的认定和权益保护问题成为维权重点。

条例要求，经营者提供网络游戏服务的，应当符合国家关于网络游戏服务相关时段、时长、功能和内容等方面的规定和标准，针对未成年人设置相应的时间管理、权限管理、消费管理等功能，在注册、登录等环节严格进行用户核验，依法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叶林表示，条例积极回应消费维权长期存在的难点、堵点，回应消费者对权益保护的关切，营造安全放心消费环境。



近日，唐山高新区人民法院采取“线上+线下”联动普法的形式，开展了“法庭变课堂，沉浸式”普法教育”模拟法庭活动，线下邀请28名高新中学学生来院开展模拟庭审，线上邀请家长和学生观看直播。活动围绕与青少年切身利益相关的法律法规，精心选取校园欺凌题材案例，由学生们扮演审判长、审判员、书记员、检察官、律师和被告人等角色，通过真实案例，完整模拟了案件审理全过程，让学生们亲身体验法庭的威严与温度，普及了防范和打击校园欺凌相关法律知识，增强了法治教育的趣味性。